

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

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智动力”）近日收到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林长春先生出具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2018 年 09 月 03 日至 2018 年 09 月 12 日期间，林长春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智动力股份 4,666,800 股，本次权益变动后，截至本公告日，林长春先生持有智动力股份 10,285,23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约 4.9646%。不再是公司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。

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如下表所示：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权益变动前		本次权益变动后	
		数量（股）	比例	数量（股）	比例
林长春	合计持有股份	14,952,035	7.2172%	10,285,235	4.9646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4,952,035	7.2172%	10,285,235	4.9646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%	0	0%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- 1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。
- 2、信息披露义务人林长春先生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林长春先生出具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09月13日